

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

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7年8月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经审议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。

经审议，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；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公司2017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。报告内容真实、完整、准确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；在本意见提出前，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子公司重庆隆鑫机车有限公司受让股权暨新增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，我们认为：上述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交易价格定价公允，没有违反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7年8月3日